

附件2-1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表格内容以系统为准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		评价年度	2025年		评价金额	555	
	联系人	梁演、彭子堃、王秋莲		联系电话	0751-8488001、19287521800、13826376900		联系邮箱	sgsab2013@163.com、874602448@qq.com、sgtsspk@163.com	
	实施文件依据	广东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的通知 2.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5年韶关市属所属“财政事权”名称							2025年度事业发展支出资金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555						
		实际分配下达	省本级		转移支付至市县	555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省本级		转移支付至市县	318.5769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目标1:全面落实监管责任,全面保障食品安全。目标2:人民群众的满足感不断增强,地方政府落实主体责任意识不断增强,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水平逐步提高,不断促进辖区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市场环境得到进一步净化。目标3:在2025年,通过开展食用农产品快检工作,反时发现并堵截涉谦不合格食用农产品总体绩效进入市场、提高监管效能,保障食用农产品消费安全。目标4:以“预防为主,风险管理”为原则,及时发现可能存在质量问题隐患的问题食用农产品,公示快检信息,依法处置不合格食用农产品,切实提高我省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目标5:新建2个食品特殊食品安全科普教育阵地(基地、站点),已建成的食品特联食品安全科普教育阵地(基地、站点)持续运行率100%。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1. 2025年省转移韶关市食品抽检任务1860批次,韶关市实际完成1898批次。 2、2025年共快检蔬菜、水产品、畜禽肉蛋类203568批次(完成率104.72%)。 3、截止2025年12月31日,我局共开展现场宣传活动4场次、举办“特殊食品线上答题”1次,韶关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上宣传25次,新建2家食品特殊食品安全科普教育阵地(基地、站点),对1家食品特殊食品安全科普教育阵地进行了维护、扩建。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指标完成(%)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价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无关不用提供。)	
一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名称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57.40%	省级食品安全抽检项目:因财政资金紧张,虽已完成抽检任务并按要求提交报销资料,报账材料已全部递交到财政系统,但相关财政资金尚未足额拨付到位。全省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因武江区、浈江区、曲江区财政困难,延迟支付。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韶关中央和省级专项资金2025年12月支出进度情况表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100%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是否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1.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5年食品安全抽检承检机构工作质量考核评价方案的通知 2.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食品安全抽检承检机构考核评价总结分析报告 3. 韶关市局对县局项目开展情况进行专项监督
成本	经济成本指标	食品抽检平均成本	≤3000元	≤3000元	100%			承检机构年度任务费用核算（省转资金428万）
		食用农产品快检平均成本	≤6.11元/批次	≤6.11元/批次	100%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度省级市场监管管理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工〔2024〕144号）
产出	数量指标	省级食品安全抽检批次	不少于1860批次	实际完成1898批次	102%			1. 粤食药安办〔2025〕8号 广东省食品药品安全与高质量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5年全省落实民生实事食品抽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度省级市场监管管理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工〔2024〕144号）；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食用农产品抽检数据统计表
		食用农产品快检批次	不少于194400批次	203568批次	104%			3个食品安全科普教育站点建设情况
		新建食品特殊食品安全科普教育阵地(基地、站点)	2个	2个	100%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	100%	100%		1. 定量指标：指标完成率=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1.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率国抽系统截图 2. 粤食药安办〔2026〕4号广东省食品药品安全与高质量发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25年民生实事食品抽检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第8期）
		不合格食用农产品处置率	100%	100%，处理快检不合格产品1667.44公斤	100%			广东省韶关市快检数据统计表
		食品特殊食品安全科普教育阵地(基地、站点)持续运行率	100%	100%	100%			5家在运营的食品安全常态化科普教育站点图片
	时效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时间	2026年4月30日前	2025年12月31日	100%			粤食药安办〔2026〕4号广东省食品药品安全与高质量发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25年民生实事食品抽检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第8期）（文件里数据统计截止日期为12月25日，12月31日前我市完成全部指标）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主体的获得感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水平有效提升	逐渐提升	逐渐提升	100%			关于全市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说明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资金执行不到位，支出执行未达到序时进度。				改进措施：加强与财政部门协调资金支付工作，争取尽快完成资金支付。				